
郑州市供水加压泵站工程二七新城 1#加压泵站望桥路给水
管道工程管材管件
一标段

招 标 文 件



创达管理
CHUANGDA MANAGEMENT

招 标 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卷.....	1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
4. 投标报名.....	3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4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4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4
8. 联系方式.....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9
1.1 项目概况.....	9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0
1.3 招标范围、交货地点、交货期、质量保证期和质量要求.....	10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0
1.5 费用承担.....	11
1.6 保密.....	11
1.7 语言文字.....	11
1.8 计量单位.....	11
1.9 踏勘现场.....	11
1.10 投标预备会.....	11
1.11 分包.....	11
1.12 偏离.....	11
2. 招标文件.....	12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2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2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
3. 投标文件.....	13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
3.2 投标报价.....	13
3.3 投标有效期.....	14
3.4 投标保证金.....	14
3.5 资格审查资料.....	15
3.6 备选投标方案.....	15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4. 投标.....	15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
5. 开标.....	16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6
5.2 开标程序.....	16
6. 评标.....	17
6.1 评标委员会.....	17
6.2 评标原则.....	17
6.3 评标.....	17
7. 合同授予.....	17
7.1 定标方式.....	17
7.2 中标通知.....	17
7.3 履约担保.....	17
7.4 签订合同.....	18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8
8.1 重新招标.....	18
8.2 不再招标.....	18
9. 纪律和监督.....	18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18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18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8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1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9
评标办法前附表.....	20
1. 评标方法.....	23
2. 评审标准.....	23
2.1 初步评审标准.....	23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3
2.2.1 分值构成.....	23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23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23
2.2.4 评分标准.....	23
3. 评标程序.....	23
3.1 初步评审.....	23
3.2 详细评审.....	24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4
3.4 评标结果.....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二节 合同附件.....	31
第二卷.....	34
一、货物及服务需求一览表.....	34
二、技术标准和要求.....	36
第三卷.....	39
目 录.....	41
一、投标函.....	42
二、投标人承诺书.....	44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5
四、授权委托书.....	46
五、投标保证金.....	47
六、投标报价表.....	48
七、参数表.....	50

八、资格审查资料.....	53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3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54
（三）近年类似供货业绩情况表.....	55
（四）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货物采购的授权书.....	56
九、项目业绩情况表.....	58
十、售后服务及培训承诺.....	59
十一、优惠承诺.....	59
十二、其他材料.....	59
投标文件技术文件.....	60
目 录.....	61
一、技术响应.....	62
二、技术规格.....	63
三、供货范围.....	64
四、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	65
五、质量保证.....	66
六、供货保证.....	67
八、技术响应/偏离表.....	69
九、其他材料.....	69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市供水加压泵站工程二七新城1#加压泵站望桥路给水管道工程管材 管件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郑州市供水加压泵站工程二七新城 1#加压泵站项目经郑州市发改委以郑发改设[2015]48 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政府资金及自筹，出资比例为市财政出资 35%，自筹 65%。招标人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厂外管网管材管件进行公开招标，诚邀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郑州市供水加压泵站工程二七新城 1#加压泵站望桥路给水管道工程管材管件

2.2 建设地点：二七区望桥路

2.3 招标形式：公开招标

2.4 招标规模：DN800 进水及输水干管、DN600 联络管

2.5 招标范围：球墨铸铁管材、管件及配套 T 型胶圈采购的供应、质量抽检及其他相关服务

2.6 合同估算价：本次招标投资约 372 万元

2.8 标段划分：一标段：望桥路 DN800 进水及输水干管货物招标

二标段：望桥路 1#泵站至 2#泵站 DN600 联络管货物招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2）投标人须是招标管材的制造商或贸易商，应具备有效的经营招标货物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若报名企业为贸易商，需提供球管制造企业针对本项目对其的唯一授权书，且授权后制造商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3）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投标货物获得省级以上（含省级）卫生部门颁发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2 类似业绩：投标人须提供 2013 年至今在供水行业任一独立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类似项目的业绩是指 DN800 及以上球墨铸铁管管材的供货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验证时应提供原件。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 2012—2014 年经会计事务所审核的财务报表。

3.4 信誉要求：（1）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问题（以单位出具证明为准，须加盖单位公章），

（2）无合同争议纠纷引起的诉讼、仲裁、违法行为记录及有关行政处罚等（提供 2012 年以来投标人发生诉讼、仲裁情况）

（3）企业需提供经县（区）级及以上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要求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壹或贰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壹 个标段。

4. 投标报名

4.1 报名时间（北京时间）：2016年3月29日至2016年4月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节假日除外）；

4.2 报名地点：郑州市冉屯北路9号中机工程大厦（冉屯路秦岭路交叉口路南50米）7楼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3 报名携带资料：

4.3.1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报名人身份证；

4.3.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报名企业为贸易商，需提供球管制造企业针对本项目对其的唯一授权书

4.3.3 ISO9001：2008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3.4 省级以上（含省级）卫生部门颁发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的证明材料。

4.3.5 投标人需提供相应管径（详见本公告3.1条第六款）的球墨铸铁管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不含与贸易公司签订的合同）至少一份。

4.3.6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问题承诺（以单位出具证明为准，须加盖单位公章）

4.3.7 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告知函

以上资料报名时审验原件，留复印件二套存档（复印件须按上述顺序采用非活页夹方式装订成册并逐页加盖本单位公章），以备检查。如报名人不按上述要求提交报名资料，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报名。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请接到通知后在5日内，每日上午9:00时至11:00时，下午14:3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市冉屯北路9号中机工程大厦（冉屯路秦岭路交叉口路南50米）7楼）购买招标文件。

5.2 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50元。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2日内寄送。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文件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送达招标文件规定的送达地点；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中原区工农路31号附1号

联 系 人：杨先生、黄女士

电 话：0371- 67695379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冉屯北路9号中机工程大厦（冉屯路秦岭路交叉口路南50米）9楼

联 系 人：邢先生、宋先生

电 话：18603830230 13674958613

固定电话：0371-6098187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中原区工农路 31 号附 1 号 联 系 人：杨先生、黄女士 电 话：0371- 6769537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冉屯北路 9 号中机工程大厦（冉屯路秦岭路交叉口路南 50 米）9 楼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邢先生 电话：18603830230 邮箱：chuangdazb@163.com
1.1.4	项目名称	郑郑州市供水加压泵站工程二七新城 1#加压泵站望桥路给水管道工程管材管件一标段
1.1.5	建设地点	二七区望桥路
1.2.1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及企业自筹
1.2.2	出资比例	35%和 65%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DN800 球墨铸铁管材、管件及配套 T 型胶圈采购的供应、质量抽检及其他相关服务。
1.3.2	交货地点	施工现场, 招标人负责卸货
1.3.3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应按照招标人传真或书面通知的规格、数量、时间交货。招标人应提前 10 日历天将供货计划提交中标方, 中标方接通知后 72 小时内交货。
1.3.4	质量保证期	自安装试压合格后 12 个月。
1.3.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用户需求书要求, 并达到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资格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2）投标人须是招标管材的制造商或贸易商, 应具备有效的经营招标货物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若报名企业为贸易商, 需提供球管制造企业针对本项目对其的唯一授权书, 且授权后制造商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3）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投标货物获得省级以上（含省

		级) 卫生部门颁发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 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类似业绩: 投标人须提供 2013 年至今在供水行业任一独立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类似项目的业绩是指 DN800 及以上球墨铸铁管管材的供货业绩),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 验证时应提供原件。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 2012—2014 年经会计事务所审核的财务报表。 信誉要求: (1)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 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问题(以单位出具证明为准, 须加盖单位公章), (2) 无合同争议纠纷引起的诉讼、仲裁、违法行为记录及有关行政处罚等(提供 2012 年以来投标人发生诉讼、仲裁情况) (3) 企业需提供经县(区)级及以上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 要求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不开具无行贿犯罪证明的将予以废标处理; 经查询结果有行贿犯罪的单位、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取消其投标资格;)。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1.1	投标前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2.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2.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在投标截止时间 17 天前
1.12.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13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在投标截止时间 17 天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6 年 5 月 11 日 9 时 0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形式交至代理机构财务账户。 投标保证金金额：大写：伍万元整 小写：¥50000 元 单位名称：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252013781609 开 户 行：中国银行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注：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后须将银行进账单、基本账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装入投标文件中。 备注：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 3 年（指 2012 年以来，投标人成立不足 3 年的，按已有年份提供）
3.5.3	近年类似供货业绩的年份要求	近 3 年（自 201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的格式，在规定签字的地方签字，在规定盖章的地方盖章，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盖章是指盖单位公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一正四副，电子版两份（U 盘）
3.7.5	装订要求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每册均应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并在书脊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
4.1.2	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名称：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人的地址：郑州中原区工农路 31 号附 1 号 _____（项目名称）一标段投标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郑州市淮河西路 39 号郑州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三楼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16 年 5 月 11 日 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淮河西路 39 号郑州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三楼
5.2	开标程序	(4) 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 开标顺序：按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逆顺序（先递交的后开，后递交的先开）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内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2 名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电汇、银行转账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合同价的 5%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供货业绩	类似供货业绩：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市政工程给水工程 DN800 及以上球墨铸铁管及管件的供货业绩。
10.2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设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为：投标截止时间 7 天前发给各潜在投标人。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否决。
10.3 “暗标”评审		
	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不采用
10.4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 3 日。	
10.5 知识产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2.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有关税费	
10.6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7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8 其他事项		
	1、投标人应对所标段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项目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拟选用货物质量、性能应相当于或优于知名一线品牌的性能和质量要求。 3、如果投标人同时作为两个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自愿放弃控制价低的标段。	
10.9 招标人声明		
	1. 投标人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并应保证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它不良影响 2. 招标人声明招标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以诚信的态度提供的，是招标人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招标人不对投标人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进行负责	
10.10 投标文件电子版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投标文件“正本”的所有内容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2 份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U 盘 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文本为 DOC 格式，表格为 XLS 格式、图片为 JPG 格式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在封套上标记“招标人的地址：郑州中原区工农路 31 号附 1 号 招标人名称：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_____（项目名称）一标段投标文件电子版在 年 月 日 时分（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字样 注：投标文件电子版不予退还、不准加密、单独密封、单独递交。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郑州市供水加压泵站工程二七新城 1#加压泵站望桥路给水管道工程管材管件货物采购招标。

-
-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交货地点、交货期、质量保证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保证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5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营业执照：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类似供货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1)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货物质量问题或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本次招标产生的场地使用、招标代理费用等均由中标人承担。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组织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货物及服务需求一览表（附表）
- (6) 技术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2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3.1.1.1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承诺书；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
- (6) 投标报价表；
- (7)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项目业绩情况表；
- (10) 售后服务及培训承诺；
- (11) 优惠承诺；
-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1.1.2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 (1) 技术响应；
- (2) 技术规格；
- (3) 供货范围；
- (4) 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
- (5) 质量保证；
- (6) 供货保证；
- (7) 技术服务；
- (8) 技术响应/偏离表；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

-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汇总表中填写有关内容；并按报价表的格式进行报价。
- 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只能提出一个不变的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3 投标人应按照“货物及服务需求一览表”里所列的货物进行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所有招标货物及服务投标，而不允许只对其中一种或几种货物及服务进行投标。

14 投标人报价应根据供货范围和市场行情，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自主合理报价。

5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供货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对价格影响的因素。

6 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货物可以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也可以是产地在国外的货物;投标货物的单价是指每包中所包含全部货物交到“货物及服务需求一览表”中指定的交货地点的价格。

7 投标报价应包含投标物资的胶圈单价、管件单价(个单价)和管材单价(米单价)等单价及投标总价。

8 投标人在投标书及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综合单价及投标总价应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包含管材和管件报价中的供货、运输等全部费用(不包括卸车费)。

9 招标人在工程竣工后,经与中标人核对现场实际使用数量;按本次中标的综合单价据实结算。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否决该投标人的投标。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弄虚作假、围标串标、挂靠借用资质等骗取中标并经招标投标监督机构调查核实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类似供货业绩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用户（业主）证明材料（若合同协议书无规模体现须提供）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投标人是球管厂家的贸易商时，则须具有本次招标主要设备（球管）生产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地点、交货期、质量保证期、质量要求、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电子版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

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10.12 款、第 4.1.1 项及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交货地点、交货期、质量保证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8)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9)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须当场提出，如无异议，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

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

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报价唯一	不得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对同一招标项目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是否审验原件：是
		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是否审验原件：是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是否审验原件：是
		类似供货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是否审验原件：是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质量保证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5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2款载明的最高投标限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技术部分：33分 投标报价：50分 商务部分：17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当有效投标人数量 ≥ 5 家时：评标基准价=去掉一个有效投标人最高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有效投标人最低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当有效投标人数量 < 5 家时：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注： 1.有效投标人：是指通过本章第2.1款、第3.1.2项、

			第 3.2.5 项规定评审标准的投标人。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 (有效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得分 (m)
2.2.4(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33)	产品的技术特点、性能指标和质量水平	12 分	所投球墨铸铁管、胶圈等产品企业的技术力量现状和供货能力满足本次招标需求的，评委通过纵向比较酌情打分。	1-4 分
				投标球墨铸铁管件质量优于或相当于一线品牌得 2 分，其他得 0 分	0-2 分
				投标三元乙丙胶圈质量优于或相当于一线品牌得 2 分，其他得 0 分	0-2 分
				先进性：投标人有充分的理由和证据，证明其投标货物在相关领域所处的领先地位	1-4 分
		交货期不变弹性供货能力	4 分	增、减订货的应变能力及其具体措施和方法	0-2 分
				零星订货的交货保证及具体实施措施。	0-2 分
		提供的证明文件	4 分	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检验标准等资料齐全	0-2 分
				企业仓储能力达到短期、长期施工供货要求的证明文件。	0-2 分
		生产供货保证体系及措施	13 分	生产供货保证体系明确性、完备性与措施合理、可行。	好 2 < m ≤ 4
					较好 1 < m ≤ 2
					一般 0 ≤ m ≤ 1
				保障急、单、散件货物供应的措施和承诺	好 2 < m ≤ 3
					较好 1 < m ≤ 2
					一般 0 ≤ m ≤ 1
				保障货物备货、供货及时性 & 现场未安装使用管材管件及阀门退货流程流畅性的措施和承诺	好 2 < m ≤ 4
					较好 1 < m ≤ 2
					一般 0 ≤ m ≤ 1

				管材5吨，管件1吨保证及时 起运至施工现场的措施	好	1 < m ≤ 2
					一般	0 < m ≤ 1
2.2. 4 (2)	投标报 价评分 标准 (50 分)	以评标基准价为基准，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值价相等者得 40 分，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每低于评标基价 1%加 1 分，不足 1%时按比例进行加分，最多加 10 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2.2. 4 (3)	商务部分评分 标准 (17 分)	类似项目业绩	2 分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每提供一份球管制造商与最终用户所签订的球管及管件（合同中需含有管径 DN800 或以上管径的球墨铸铁管）的供货业绩（用于国内工程），有 1 份加 0.5 分，最多加 2 分。（注：若投标人提供的供货业绩未含有 DN800 或以上管径的球墨铸铁管则不得分。供货合同需与最终使用方签订，投标文件中合同复印件必须与合同原件一致；须提供含有用户地址、公司固定电话、联系人等内容的业绩一览表为考评依据，缺一不可）		
		售后服务	3 分	根据售后服务完整性、响应及时 性、响应时间	好	2 < m ≤ 3
					较好	1 < m ≤ 2
					一般	0 ≤ m ≤ 0.5
		优惠承诺	7 分	根据付款方式延后、供货期提前、质量保证期延 长，每一项得 1 分，最高的 3 分		
				承诺对未安装并满足后期使用条件的货物办理 退货，承诺的得 2 分，未承诺的不得分。		
				如有其他售后服务承诺酌情增加 0-2 分。		
		其他因素	5 分	根据投标文件制作情况、设备 档次、技术性能等对各投标人 进行纵向比较，酌情打分（0-5 分）。	好	3 < m ≤ 5
较好	2 < m ≤ 3					
一般	0 ≤ m ≤ 2					

备注：1. 有效投标人是指通过本章第 2.1 款、第 3.1.2 项、第 3.1.3 项、第 3.2.5 项规定评审标准的投标人。

2. 投标文件中应附项目业绩合同协议书、用户（业主）证明材料（若合同协议书无规模体现须提供）的复印件，得分以原件与复印件相同为评审标准，否则不得分。

3. 以上涉及承诺部分均为后期双方签订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4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应当否决该投标人的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否决该投标人的投标：

(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不开具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的或经查询结果有行贿犯罪的（法人、法定代表人）；

(5) 投标文件封面未标记“正本”或“副本”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投标人综合得分=以各评委评分平均值为准，作为该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3.2.5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该投标人的投标。

3.2.6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

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供方：

需方：

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订立如下条款：

一. 货物名称、商标、型号、厂家、数量、金额

序 号	产 品 名 称	规 格 型 号	生 产 厂 家	单 价 (元/米)	单 价 (元/个)	单 价 (元/条)	数 量	总 金 额 (元)
1								
2								
3								
4								
								

货物采购数量为设计图纸设计数量, 招标人可依据工程进度、设计变更做出相应调整, 当
单项道路建设调整或其他发包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致使管道工程无法实施时, 该单项道路给
水工程货物采购合同无条件终止, 且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工程竣工后, 经与供方核对现场实际使用数量; 经核定后据实结算。

二、产品的技术标准

产品的设计及制造质量应符合 IS02531-98《输水和输气用球墨铸铁管、配件、附件及其
接头》、GB/T13295-2008《水及燃气管道用球墨铸铁管、管件及附件》、产品的卫生性能应符
合 GB/T17219-1998《生活饮用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的安全性评价标准》及国家其它有关标
准和规范以及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组织生产的全新的产品。

三、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 在需方按照供方所提供的球墨铸铁管材及管件施工安装规程正确操作情况下, 供方保证所供产品在设计条件下正常运行。

2. 质保期: 试压合格起 12 个月。

四、交货时间、方式及地点

1. 交货地点: 供方汽运至需方指定的郑州市所在地施工现场, 需方负责卸货。

2. 供方按需方订单通知, 分批供货。管材 5 吨、管件 1 吨起 24 小时内将货物运至供方的施工现场。

五、费用负担:

合同价中均包括运输等全部费用 (不包括卸车费)。

六、验收方法、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1. 供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特性应符合(二)款要求, 质量标准应符合国家标准和招标文件对该产品规定和技术要求。

2. 所购产品运抵指定地点后, 需方将所提供货物的外观、数量、规格等进行初步验收, 若有产品损坏、丢失, 供方应根据需方的要求免费补充、更换; 若发现产品有质量问题需方有权拒收。

3. 验收时, 供方必须由具有授权的人员参加, 并由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 货物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送达后, 若需方 8 小时内不能到达, 应视为到场验货。货到 15 日历天内为提出异议的期限。

4. 验收时应提交的技术文件: 产品卫生许可证批件、批次产品出场质检证明、合格证等。

5. 合同履行期间, 需方有权对供方所供产品或使用中的产品在需方纪检部门监督下自行随机取样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送检, 供方应对检测结果予以承认。当抽检结果是不合格产品的, 需方将再次进行抽检, 如再次抽检是合格产品的, 需方将扣除供方所送本批货物质保金 20%, 质保期延期半年, 并对已安装使用的产品进行跟踪观察, 如未发生质量问题待期满合格后再予以结算; 如两次抽检结果均是不合格, 需方则认定本批次货物为不合格产品, 需方将扣除本批次全部货款, 终止合同, 并依法追究供方给需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七、包装标准

供方所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及防护措施进行包装, 应适合长途运输及装卸, 任何因包装不善所造成的损失, 一概由供方承担。

八、合理损耗及计算办法

需方验收合格的货物不存在损耗。

九、随机配件、备品、工具供应办法

供方按照供货管材及管件的数量供应橡胶圈。

十、结算及付款方式

1、合同结算均以实际供货量结算，使用人民币支付。

2、招标人对中标人以银行承兑汇票、转帐支票、电汇的方式结算货款。货到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所供货物货款的 50%；安装试压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或货到验收合格后 90 个工作日内，付至货款的 90%；剩余 10%货款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扣除因供方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维修及需方其他损失费用后，剩余质保金无息退还。需方扣除供方的部分质保金时，供方应在接到需方扣除质保金的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补齐扣除的质保金，如果不按时补齐，需方将从供方货款中扣除。

3、供方申请支付所供货物货款起付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累计申请支付货款不足 10 万元的每年最低可办理两次付款。

4、付款方式:银行电汇、转账支票、银行承兑汇票。

十一、履约保证金

1、供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七（7）天内，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的格式或需方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需方提交相当于合同总价百分之五（5%）的履约保证金。

2、供方所供产品供货完毕，履约保证金在全部货物送到工地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供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接到需方通知后，不能及时做出响应并且在承诺时间内赶不到现场免费服务时，需方将扣减履约保证金 2000 元/次；

4、供方中标后应保证按交货期供货，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供货，每拖延一天，由需方从供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迟交部分货款的 1%作为罚金，当扣罚当期货款金额达到履约保证金 50%时，需方有权终止双方签订的供货合同，并且由于供方拖延供货而给需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承担。

5、如供方在其投标中有投标承诺，而在合同执行中未履行其承诺，需方将按其承诺款项分别扣罚(未免费进行技术培训和施工全过程现场安装指导的扣除履约保证金 5%；不同意需方在施工现场按照 GB/T13295-2008 取样送检并否认检验结果的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 5%；管件交货期在招标文件规定 72 小时的基础上每次未提前 8 小时的扣除履约保证金 3%，最多扣至履约保证金 9%；)

6、在合同有效期内，需方扣除供方的部分履约保证金时，供方应在收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补齐扣除的履约保证金，如果不按时补齐，需方将扣除剩余的履约保证金，并有权终止合同。

7、如由于供方原因，球墨铸铁管件及胶圈性能参数不能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二卷第二节《技术标准和要求》中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具体承诺，视此批设备不合格，需方有权中止合同并扣除供方全部履约保证金，供方需返还所有已付款。

十二、供方承诺

1、供方允许需方到供方工厂检查制造工艺、原材料质量、产品质量和生产进度，并参加产品出厂试验，费用由供方承担。

2、免费进行技术培训和施工全过程现场安装指导。

3、接通知2小时内派人到达施工现场，免费提供服务及免费提供事故监测设备。

4、从现场勘查、工程设计、到安装验收，技术服务人员将从头至尾无偿现场负责协调处理各种情况及现场服务。

5、提供售前、售中、售后的其它满意服务。

6、同意在施工现场按GB/T13295-2008取样送检并承认送检结果，承担一年两次的送检费用。

7、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交货，可在24小时任何时间段，按需方要求送货到市区施工现场，管材5吨、管件1吨起运至郑州市施工现场。若是自提的保证货物及时装车。

8、供方承诺对未安装并满足后期使用条件的货物办理退货。

十三、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的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以特快专递寄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12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四、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从协商开始60天内仍不能解决，则应采取仲裁。

2、仲裁由郑州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和原则进行仲裁。

3、仲裁裁决应为终裁，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4、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5、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经济损失，应在明确责任并经双方确认金额后 10 个日历天内支付对方，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 其它

2.1 需方可依据工程进度及变化对供货量做相应调整，最终结算以实际供货量为准。新增管件价格按照_____元/吨执行。双方除为履行本合同目的外，均不得将相互提交的文件、资料泄露给与本合同无关的第三方。

2.2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A.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 B.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 C. 招标过程中中标人所递交的并经招标人确认的答复和承诺；
- D. 中标通知书；
- E. 合同和技术协议书。
- F.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和修改文件。

前后文件有矛盾时，同一文件按排列顺序在前者为准，不同文件按文件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3 本合同一式九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七份，供方三份，需方四份。

4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有效期位合同签订后十二个月，到期若需继续执行，双方另行约定。

供方：

需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第二节 合同附件

附件 1：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_____ (公章)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件 2： 履约保证金格式（转账、电汇）

一、货物及服务需求一览表

货物采购预算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郑州市供水加压泵站工程二七新城 1#加压泵站望桥路给水管道工程管材管件一标段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重	单价	总重	合价
一、球墨铸铁管								
1	球墨铸铁管	DN1000 K9 级	米	7				
2	球墨铸铁管	DN800 K9 级	米	1482.4				
3	球墨铸铁管	DN600 K9 级	米	6				
4	球墨铸铁管	DN500 K9 级	米	51				
5	球墨铸铁管	DN400 K9 级	米	18				
6	球墨铸铁管	DN300 K9 级	米	18				
	小计							
二、球墨铸铁管材、管件								
1	承插异径管	DN1000*800	个	2				
2	承插单支承三通	DN1000*1000	个	1				
3	承插单支承三通	DN800*800	个	2				
4	承插单支承三通	DN800*500	个	1				
5	承插单支承三通	DN800*400	个	1				
6	承插单支承三通	DN800*300	个	1				
7	承插单支盘三通	DN800*80	个	4				
8	承插弯头	DN800*45°	个	2				
9	承插弯头	DN800*90°	个	1				
10	承插弯头	DN800*11.25°	个	8				
11	承插弯头	DN400*22.5°	个	1				

12	承插弯头	DN300*22.5°	个	1				
13	短管甲	DN800	个	6				
14	短管甲	DN500	个	2				
15	短管甲	DN400	个	2				
16	短管甲	DN300	个	2				
17	短管乙	DN800	个	5				
18	短管乙	DN500	个	1				
19	短管乙	DN400	个	1				
20	短管乙	DN300	个	1				
21	止推翼环短管	DN800 L=3.28m	个	5				
22	止推翼环短管	DN500 L=2.03m	个	1				
23	止推翼环短管	DN400 L=1.90m	个	1				
24	止推翼环短管	DN300 L=1.73m	个	1				
25	K型套筒	DN800	个	3				
26	盲板	DN800	个	1				
27	盲板	DN500	个	1				
28	盲板	DN400	个	1				
29	盲板	DN300	个	1				
	小计							
三、T型胶圈								
1	T型胶圈	DN1000	个	1				
2	T型胶圈	DN800	个	247				
3	T型胶圈	DN600	个	1				
4	T型胶圈	DN500	个	9				
5	T型胶圈	DN400	个	3				
6	T型胶圈	DN300	个	3				
	小计							
	总计							

二、技术标准和要求

1. 执行标准（国家如有新标准，按最新标准执行）

ISO2531-2009 《输水和输气用球墨铸铁管、配件、附件及其接头》

GB/T13295-2013 《水及燃气管道用球墨铸铁管、管件、附件》

GB / T1348-2009 《球墨铸铁件》

ISO6892 《金属材料 环境温度下拉伸试验》

GB/T228-2002 《金属材料室温拉伸试验方法》

ISO6506 《金属材料 布氏硬度测试》

GB/T231-2002 《金属布氏硬度试验方法》

ISO4197 《压力和非压力球墨铸铁管离心水泥砂浆内衬的一般要求》

ISO6600-80 《球墨铸铁管、水泥砂浆离心衬里、新拌用砂浆的成分控制》

ISO4633-2002 《橡胶密封 供水排水和污水管道用密封圈 材料规范》

ISO8179 《球墨铸铁管外涂层标准》

GB/T21873-2008 《橡胶密封件给、排水管及污水管道用接口密封圈材料规范》

2. 技术要求

2.1 采用离心铸造工艺；管材及管件应符合 ISO2531-2009、GB/T13295-2008 标准要求；管体内外须涂敷防腐材料，外表面涂敷沥青、电弧喷锌符合 ISO8179 标准要求，内衬喷涂水泥砂浆符合 ISO4197 标准要求；橡胶密封圈应符合 ISO4633 标准要求。

2.2 管材连接方式：滑入式（T 型）柔性接口，特殊地段采用 TF 接口，特殊接口与 T 型接口必须为同一品牌。

2.3 管材壁厚等级 K=9；三通、四通类管件壁厚等级 K=14；其余类管件壁厚等级 K=12。

2.4 管材标准重量：

离心铸造球墨铸铁管规格		单位	重量（Kg/根）
DN100X6M	K9	根	95
DN150X6M	K9	根	144
DN200X6M	K9	根	194

DN300X6M	K9	根	323
DN400X6M	K9	根	482
DN500X6M	K9	根	669
DN600X6M	K9	根	882
DN800X6M	K9	根	1394
DN1000X6M	K9	根	2017
DN1200X6M	K9	根	2758
DN1200X8.15M	K9	根	3661
DN1400X8.15M	K9	根	4845

2.5 偏差要求：

2.5.1 连接件偏差：管材及管件的插端外部直径的正偏差不应大于 1mm；

2.5.2 壁厚偏差：

管材及管件壁厚为 6 mm，负偏差为 1.3 mm；

管材及管件壁厚大于 6 mm，负偏差为 $(1.3+0.001DN)$ mm

2.5.3 长度偏差：

管材每根管标准有效长度参见 GB/T13295-2008，最大允许偏差为 ±30mm，管件长度允许参见 GB/T13295-2008 有关规定。

2.5.4 承口深度偏差：

T 型管材与管件承口深度偏差均为 ±3mm；

2.5.5 重量允许偏差：

参见 GB/T13295-2008 有关规定。供货时按标准重量计算。

管材的重量允许偏差：

DN mm	标准重量偏差 %
≤200	-8
>200	-5

2.5.6 管件及附件的偏差：

弯管、带支管的管件及异形管件重量允许偏差为-12%；其余管件及附件重量允许偏差为-8%。正偏差不作要求。

2.5.7 投标人所提供管材、管件及胶圈应正确安装后结合严密，必须保证管道试压 0.9MPa，持压 1 小时，压力下降小于 0.02 MPa，特殊情况下按郑州市自来水总公司新企业标准(Q/ZS. J. 01. 10. 01—2002) 做严密性试验，其渗水量小于允许渗水量。

2.6 胶圈必须采用 100%三元乙丙橡胶，不得并用其他橡胶做假。胶圈上应按照国家标准要求，清楚且牢固地打标志。

3. 交货时应提供的技术文件

3.1 供货清单。

3.2 球墨铸铁管材、管件和橡胶圈的技术手册。

3.3 性能测试报告。

3.4 产品检验报告和质量证书。

3.5 设计和制造证明（影印件或复印件）。

以上所列的技术文件应用中文撰写。

4. 包装与运输

所有管材、管件与橡胶圈均应包装良好，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以便能够安全地运输到最终目的地，避免损坏。

第三卷

封面及扉页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 (项目名称)

一 标 段 投 标 文 件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

- 一、投标函及附录
- 二、投标人承诺书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投标保证金
- 六、投标报价表
- 七、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项目业绩情况表
- 十、售后服务及培训承诺
- 十一、优惠承诺
- 十二、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的投标总报价，交货地点_____，交货期_____，质量保证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及任何缺陷，实现项目目的，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5）我方承诺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招标文件要求中的全部任务。

（6）我方承诺根据业主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的代理合同收费标准按标段中标价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7）我方承诺缴纳郑州市工程交易中心进场交易服务费。

5.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并可不作任何解释。

7.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8.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	
投标报价 (一标段)	大写：（须与《投标报价汇总表》中“总价合计”一致） 小写： 元
质量要求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
交货期限	
质保期	
需要说明问题 及优惠承诺	1、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及内容或优于招标文件所有 条款及内容，可另附页 2、.....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人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 （1）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无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 （2）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无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
- （3）在本次投标中我方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料（各类证书、业绩等）无弄虚作假；
- （4）我方承诺自 2013 年 01 月 01 日起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停业、被暂停或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 （5）我方承诺自 2013 年 01 月 01 日起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6）我方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投诉，在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方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投标保证金赔偿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复印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投标保证金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现保证：
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
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附：1. 递交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汇总表

标段：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米)	单价 (元/个)	单价 (元/条)	金额
总价合计								

投标报价附表

附表1-1~1-5：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米)	单价 (元/个)	单价 (元/条)	金额
总价合计								

管件单价分析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重量 (Kg)	单价 (元/Kg)	单价 (元/个)
				个			
	...	...		...			

注：1. 管件中 K 型套筒报价包含 K 型胶圈、压兰、球铁螺栓。

2. 报价应为保留小数点两位。

3. 《货物采购一览表（总表）》为各条道路给水工程设计所需货物规格数量（即《货物采购一览表（附表）》）汇总，投标人需根据《货物采购一览表（总表）》所列材料规格数量按照投标报价汇总表格式进行报价，同时也要根据各工程《货物采购一览表（附表）》所列材料规格数量按照投标报价附表格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汇总表各种材料报价（单价）与投标报价附表对应材料所报价格（单价）应一致，如不一致，按照投标报价汇总表单价修正。

4、如供需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货物采购一览表》中以外的管件（既新增管件），单价（元/Kg）按照中标人所填报《管件单价分析表》最低单价（元/Kg）执行。

七、参数表

7-1、主要部件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 (参见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球墨铸铁管	铸造工艺		
2		连接方式		
3		壁厚		
4		重量		
5		内防腐		
6		外防腐		
7		...		
8	球墨铸铁管件	重量		
9		壁厚		
10		内防腐		
11		外防腐		
12		...		
13	胶圈			
14				
.....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2、易损件、备品备件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3、主要外购配套件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家	备注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发照单位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在本表后须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等材料的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在此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三) 近年类似供货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验收日期	
承担的工作	
货物质量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在本表后须附合同协议书、用户（业主）证明材料（若合同协议书无规模体现须提供）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货物采购的授权书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 (制造商名称) 是按_____ (国家/地区名称)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 (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_____ (国家/地区名称) 的法律正式成立的,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 (投标人地址) 的_____ (投标人名称) 作为我方所供该规格型号的货物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办理贵方依据要求提供我方制造货物的有关事宜, 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货物的规格型号: _____。

(3) 作为制造商, 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约束自己, 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4) 我方兹授予_____ (投标人名称) 全权办理和履行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需的事宜, 具有替换或撤销的权力。兹确认_____ (投标人名称) 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 _____ (投标人名称)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 以此为证。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地址:

授权签字的代表姓名:

职务和部门:

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商名称: (公章)

法定地址:

授权签字的代表姓名:

职务和部门:

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备注: 1. 货物非投标人制造的须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2. 此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投标文件正本附原件, 副本附复印件。

(五)、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ISO9001:2008 质量认证

两个自拟的证明材料

2012-2014 年诉讼和仲裁情况

九、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验收日期	
承担的工作	
货物质量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在本表后须附项目业绩合同协议书、用户（业主）证明材料（若合同协议书无规模体现须提供）的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十、售后服务及培训承诺

10.1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质保期前后的服务，并说明备品备件的长期供应承诺，具体如下：

1. 投标人对自己提供的货物 “三包” 的说明；
2. 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程度（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供应）；
3. 对用户的人员培训及费用；
4. 制造商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
5. “三包” 期间及之后，用户在使用时，出现故障的处理（响应时间、费用负担等）；
6. “三包” 期间及之后，对货物进行跟踪保养、维护维修的工作方式及费用收取等。

十一、优惠承诺

十二、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技术文件

目 录

投标文件技术文件

- 一、技术响应
- 二、技术规格
- 三、供货范围
- 四、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
- 五、质量保证
- 六、供货保证
- 七、技术服务
- 八、技术响应/偏离表
- 九、其他材料

一、技术响应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全面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格式内各项要求。对必须响应的内容，必须完全响应，不允许有任何负偏离。对响应有差异的内容，在差异简述栏中提出说明和优化建议。

二、技术规格

投标人应详细描述本次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主要参数应有技术资料支持，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性能、可靠性、寿命等，并说明与招标范围的满足程度。

三、供货范围

主要部件及材料产地来源表

序号	部件或材料	产地	制造商	备注

四、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

投标人应详细描述所投标货物的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等事项（方法、规程及投标人的责任义务等），提出所执行的标准、规范。

五、质量保证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中质量保证的相关内容，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此内容，分别详细说明投标人是如何保证供货质量，并列出具体的措施。

六、供货保证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供货保证(投标人应详细描述中标后具体的履行合同时间计划)。

七、技术服务

投标人应按照各货物具有针对性、可行性、技术后援支持及保证系统稳定运行，分别详细说明投标人是如何保证技术服务，并列出具体的措施。

八、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说明
	原条目	简要内容	技术响应书 条目	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 (具体参数值)	技术支持 材料	

注：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照招标文件要求，有差异的，则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以便查对。若未出具有效的技术资料证明，而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界定其所投货物及服务是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投标人应承担被拒标的可能。

九、其他材料